

**关于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违规担保解除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目 录

关于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违规担保解除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表

1

## 关于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违规担保解除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致同专字（2025）第 210A009899 号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聆达股份”）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聆达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25）第 210A016483 号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聆达股份编制了本专项审核报告所附的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聆达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表所载信息与我们审计聆达股份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获取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聆达股份实施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3 号——关联方》、《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32 号——期后事项》等审计准则要求所执行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前述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表所载信息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 2024 年度聆达股份违规担保解除情况，聆达股份 2024 年度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审核报告仅供聆达股份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违规担保及解除情况表

编制单位：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担保发生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余额 (2024年1月1日) (万元)	报告期新增违规担保金额 (2024年度) (万元)	报告期解除担保金额 (2024年度) (万元)	期末余额 (2024年12月31日) (万元)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解除方式 (如适用)	预计解除金额 (万元)	预计解除时间 (月份)
金寨嘉悦正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控制的公司	2024年1月11日	未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1,600.00		1,600.00	1,600.00	公司当前处于预重整阶段，预重整投资人承诺兜底解决公司证券违规问题，包括但不限于关联方资金占用、违	1,600.00	待定
王明圣、林志煌、林春良	公司董事长兼总裁、联席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投融资部副总监	2023年11月5日	未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5,000.00			5,000.00		一审裁决已生效		
当年新增违规担保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p>1、新增违规担保情况：</p> <p>(1) 2024年7月公司通过自查发现：公司及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为金寨嘉悦正丰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中财招商投资集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于2024年1月11日签订的《商业保理合同》出具了《连带保证担保函》，担保金额1,600万元；</p> <p>(2) 2024年8月公司通过自查发现：公司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5日为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王明圣、联席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林志煌和投融资部副总监林春良与王海木的借款提供了担保，担保金额5,000万元。</p> <p>根据《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规定，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事项应当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及其子公司为上述关联方债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事项均未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构成违规对外担保。</p> <p>2、公司对违规担保拟采取的措施及后续安排：</p> <p>(1) 内部自查与整改：公司已成立专项工作组，对违规担保事项进行全面自查，深入剖析问题根源，并制定相应的整改措施，加强内部控制，完善担保审批流程，防止类似事件再次发生。</p> <p>(2) 信息披露：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违规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p> <p>(3) 与债权人沟通：公司正积极与债权人沟通，寻求妥善解决违规担保问题的方案，努力维护公司的信誉和利益。</p> <p>(4) 法律追责：对于造成违规担保的责任人，公司将依法依规追究其责任，并采取相应的内部处理措施。</p>							
未能按计划解除违规担保的原因、责任人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的措施说明				担保事项未履行法律法规规定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内部决策程序，未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积极通过法律途径，主张上述担保事项对公司不发生效力，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时，公司加强内部控制，进行整章建制，严格规范合同审批、公章使用流程。							

本表已于2025年4月23日获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批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